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乌鲁木齐市委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包括：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和区委有关科技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统筹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落实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牵头设立本区科技奖励和科技计划项目资金，协调管理本区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科技企业孵化器发展计划和有关政策设计和扶持落实，承担孵化器的日常管理；参与区域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推动全区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0 人，其中：在职人员 1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3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两区同创办公室、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01.0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78.19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22.88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201.0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01.0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552.31 万元，下降 73.31%，主要原因是：按流程对历年长期挂账资金核销，结转资金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178.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8.19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201.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3.24 万元，占 86.16%；项目支出 27.83 万元，占 13.8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93.59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4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78.19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193.59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93.59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540.45 万元，下降 73.63%，主要原因是：按流程对历年长期挂账资金核销，结转资金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96.53 万元，决算数 193.5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50%，主要原因是：科技计划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3.5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28%。与上年相比，减少 24.02 万元，下降 11.04%，主要原因是：科技计划项目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196.53 万元，决算数 193.5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50%，主要原因是：科技计划项目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176.29 万元，占 91.0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7.30 万元，占 8.9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155.9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5.48 万元,下降 18.54%,主要原因是:压缩行政运行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类)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款)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3.4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77 万元,增长 105.36%,主要原因是:补充帮扶社区队伍人员,个人家庭补助增加。

3.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交流与合作(款)国际交流与合作(项):支出决算数为 15.4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0.91 万元,增长 242.98%,主要原因是:国际交流合作活动增加。

4.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项):支出决算数为 1.5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4.50 万元,下降 75.00%,主要原因是:减少科技特派员专项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7.3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29 万元,增长 23.48%,主要原因是:社保公积金基数增长。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3.2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7.5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

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5.72 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单位无此项支出。

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科学技术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57 万元，增长 81.59%，主要原因是：出差活动增多，差旅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49.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49.3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9.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9.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42.23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216.73 万元，

实际执行总额 201.07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3 个，全年预算数 96.4 万元，全年执行数 59.51 万元。

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不断健全完善的各项管理制度，有效保障了我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较好的促进事业发展；二是有效监控资金使用情况，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规避可能发生的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人员培训，完善绩效评价监控的人员岗前培训及落实，不断提高绩效监控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思想认识和业务能力，进一步改进工作方式，提升工作水平和工作效率；二是进一步梳理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规程，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明晰预算绩效审核、抽查和评价等业务流程，促进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化、科学化和精细化。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科学技术局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196.53	216.73	201.07	10	92.77%	9.28
	其中：中央安排（万元）	0	0	0	-	-	-
	自治区安排（万元）	0	8.2	1.5	-	-	-
	地（州、市）安排（万元）	0	0	0			
	县（市、区）安排（万元）	196.53	208.53	199.57			
	其他资金（万元）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新疆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进全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牵头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历次全会精神，科学技术局 2023 年加快经济建设，力争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50 家、总数突破 260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突破 200 家；技术交易额突破 5 亿元；新增自治区级及以上各类创新平台 5 家以上；争取上级财政科技资金不低于 2 亿元。年度预算经费安排 196.53 万元			申报高企达 261 家，增加 90 家；备案科技型中小企业 226 家，占全疆的 13.7%。技术合同备案登记数突破 150 项，技术交易额达 8.6 亿元，居全市首位，完成全年目标的 120%；怀柔实验室新疆基地获批建设，实现全疆国家实验室零突破。吸引中科院生物医药研究院等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产业领域研发平台落地，推进建设中国-乌兹别克斯坦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建设，共创建自治区级以上各类平台 105 家，新增自治区级及以上各类创新平台 9 家。持续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加快推进新疆科技成果（技术）交易中心建设，建设面积不低于 3000 平方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运行成本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196.53 万元	预算公开	201.07 万元	10	10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72.70%	10	7.27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00%	10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技术交易额	≥5 亿元	工作计划	8.6 亿元	25	25
社会效益		新增自治区级以上创新平台数量	≥5 家	工作计划	9 家	12	12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50 家	工作计划	90 家	13	13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满意度	≥95%	“十四五”规划	98.75%	10	10
总分						100	96.55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队补助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科技局		实施单位	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20	24.2	3.45	10	14.26%	1.43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2	24.2	3.45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工作队驻社区(村)工作的正常开展,我单位计划对下派的 5 名干部发放工作队个人补助,全年发放 12 次,“工作队”个人补助标准为每人每月 1200 元;工作队工作队为民办实事经费 15 万元,共计 1 个社区,每个社区每年标准为 15 万元;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工作经费为 2 万元,每个社区每年标准为 2 万元。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工作队人员的补贴收入,提高工作队工作队工作效率,有效维护工作队稳定,更好的服务群众。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共支出 3.45 万元,对下派的 5 名干部发放工作队个人补助,全年发放 9 次,9 月份我单位下派的工作队撤回原单位。全年未开展为民办实事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5 人	=4 人	10	8	1 月及 2 月未及时补充人员,导致平均人数减少。
			发放次数	=12 次	=9 次	12	9	9 月份我单位下派的工作队工作队撤回原单位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1200 元/月	=1200 元/月	10	10	
			工作队工作经费	<=17 万元	=0 万元	10	0	2023 年未开展为民办实事活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居民困难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人员满意度高
总分						100	76.43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雇员经费						
主管部门		高新区(新市区)科技局		实施单位	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48	39.91	10	83.15%	8.32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	48	39.91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我局科技创新业务工作正常开展，我单位计划预算资金 48 万元，用于发放雇员工资、公积金社保等人员经费，雇员 4 人，预计发放 12 次，人员经费标准为 1 万元/人/月，通过项目实施，保障雇员待遇按，稳定人员队伍，提高雇员工作效率，充分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支出 39.91 万元，用于发放雇员工资、奖金、公积金社保等人员经费，提高雇员工作效率，充分保障日常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4 人	=4 人	10	10	
			发放次数	=12 次	=12 次	5	5	
		质量指标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8.31	按考勤扣 工资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均发放标准	≤1 万元/月	=0.83 万元	20	16.6	按考勤扣工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雇员待遇，稳定人员队伍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8%	10	10	人员满意度高
总分						100	93.23 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自治区科技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科学技术局		实施单位	科学技术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50	24.2	16.15	10	66.74%	6.67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5	24.2	16.15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科技特派员工作和乡村振兴战略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开展农业科技服务、示范技术推广，通过项目助力当地农民增收致富。计划预算 24.2 万元，用于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3 万元；补助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万福新技术服务中心 3 万元。按照自治区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对乌鲁木齐气象站 3 个创新环境建设专项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补助 18.2 万元，补助标准为≤7 万元/每个项目，提升科研能力水平，激励科研人员深入科研一线。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共支出 16.15 万元，其中支付科技特派员工作经费 0.65 万元，用于科技特派员科技计划项目专家评审费；补助高新区(新市区)六十户万福新技术服务中心 1.5 万元，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开展农业科技服务、示范技术推广，通过项目助力当地农民增收致富。对乌鲁木齐气象站 3 个创新环境建设专项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补助 14 万元，提升科研能力水平，激励科研人员深入科研一线。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企业数	≥2 家	=2 家	10	10	
			项目个数	=3 个 16	=2 个	10	6.67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66.74%	10	6.67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性	=100%	=66.74%	10	6.67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自然创新基金项目补助标准	≤7 万元/项	=7 万元/项	10	10		
			经费补助标准	≤3 万元	=0.65 万元	5	1.08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六十户万福新技术服务中心	≤3 万元	=1.5 万元	5	2.5	该项资金计划年末支付，年末资金审批较慢，未能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科研能力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人员满意度高	
	总分					100	80.26分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